

**德盛全球投資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本公司」）

德盛全球高成長科技基金  
德盛日本股票基金  
德盛老虎基金

（「該等附屬基金」）

**致股東通告**

日期： 2013年12月28日

主題： 於2014年1月29日生效的更改

**重要提示：本通告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處理。閣下如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本公司董事會對本通告的內容的準確性承擔責任。除本通告另有界定外，本通告內所用大寫詞彙與2012年7月17日刊發的本公司香港基金章程（經2012年9月17日刊發的第一份補充文件、2013年1月11日刊發的第二份補充文件、2013年1月31日刊發的第三份補充文件、2013年4月1日刊發的第四份補充文件、2013年6月14日刊發的第五份補充文件及2013年9月17日刊發的第六份補充文件作修訂）（「章程」）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敬啟者：

本公司（香港代表）謹知會閣下以下對附屬基金所作出之更改：

1. 德盛全球高成長科技基金與德盛日本股票基金的估值日將於2014年1月29日作出修訂（如下文底線文字所示）

- 德盛全球高成長科技基金的估值日將為「盧森堡與德國兩地銀行及交易所開門營業的每一日」
- 德盛日本股票基金的估值日將為「盧森堡與德國兩地銀行及交易所以及日本主要證券交易所開門營業的每一日。」

2. 為符合歐洲證券及市場管理局（ESMA）指引的規定，附屬基金德盛老虎基金的投資目標將由2014年1月29日起包括下文所載另一節以描述其投資策略：

「附屬基金投資策略簡介

附屬基金最少須有70%資產投資於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新加坡、大韓民國、台灣、泰國、馬來西亞或菲律賓的股票市場相關投資。此外，附屬基金執行採用衍生工具架構（例如掉期）市場中立長短倉股票策略（更詳盡資料載於下文）。

### 市場中立長短倉股票策略（「該策略」）簡介

一般而言，該策略的執行方法，是投資於若干股份（「長倉」），同時沽出其他股份的無備兌相反持倉（「短倉」），旨在對整體股票市場走勢達致有限度或零水平的風險承擔淨額。

該策略將由投資經理RCM Asia Pacific Limited管理。該策略一般旨在把握市場缺乏效率或對有關證券存在錯誤觀感、在此等因素獲股價充分反映前從中獲利。該策略設法受惠於被視為估值偏低的股份的長倉，同時對有被高估之嫌的股份建立短倉。透過建立長倉及短倉，該策略設法減輕（甚或對沖）一般股票市場風險或系統性風險。該策略的目標是，旨在不論整體股票市場去向如何，都能夠從個別股份的相對價格走勢獲利。

該策略將集中於股票，且其發行公司乃在投資策略所述亞洲國家、澳洲或紐西蘭註冊成立，又或其絕大部份收入及/或溢利乃來自該等地區。

### 風險承擔淨額與風險承擔總額

該策略（長倉減短倉）的市場風險承擔淨額預計最大波幅為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的+10%及-10%。若風險承擔淨額並非 0，該策略即無法減輕一般股票市場風險或系統性風險，而是承擔風險。該策略的風險承擔總額最高可達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的40%（20%長倉加20%短倉）。

### 該策略的執行

該策略乃採用衍生工具架構（例如掉期）就該策略股票投資的向好或向淡表現來實施（「總回報掉期」）。透過該策略，有關交易對手則會讓附屬基金涉足該策略的投資表現所獲得經濟盈／虧（已扣除間接成本）。若策略表現為正數（已扣除間接成本），交易對手將會向附屬基金付款；然而，若此項表現為負數，附屬基金則須向衍生工具架構的相關交易對手付款（包括間接成本）。

執行整體衍生工具架構時通常會有一名交易對手。該名交易對手必須符合投資經理對挑選交易對手的一般規定。此外，本公司將會引用投資經理的最佳執行準則來挑選交易對手。基於整體衍生工具架構複雜，交易對手處理該等複雜架構的能力在此項過程中至為重要。附屬基金與交易對手之間結算該策略付款淨額時會定期和不定期重訂總回報掉期，可藉此確保選定交易對手的交易對手風險將不會超過附屬基金資產淨值的10%。

交易對手對該策略的組成或管理並無酌情權。投資經理在執行該策略範圍內任何交易時，毋須經交易對手批准。」

章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在下址香港代表辦事處索取及免費查閱。

閣下如對本通告內容或閣下的投資有任何疑問，請諮詢閣下的理財顧問，閣下亦可聯絡香港代表（地址為香港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27樓，電話：+852 2238 8000，傳真：+852 2877 2566）。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德盛全球投資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謹啟

2013年12月28日